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

[瑞典] 拉格洛芙 / 著 石琴娥 / 译

骑鹅历险记



全国优秀出版社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主编 任溶溶

骑鹅历险记

[瑞典] 拉格洛夫 著
石琴娥 译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骑鹅历险记/ (瑞典) 拉格洛芙 (Lagerlof, S. O. L.) 著;
石琴娥译. —杭州: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9. 6
(2010. 7 重印)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任溶溶主编)

ISBN 978-7-5342-5340-9

I. 骑… II. ①拉…②石… III. 童话-瑞典-现代-缩写
本 IV. I532. 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56799 号



特约编审: 宋兆霖

文字编辑: 陈 蔚

美术编辑: 陈 敏

封面设计: 小飞侠

版面设计: 皮 皮

插 图: 张昌洵 张毅清

责任印制: 吕 鑫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

骑鹅历险记

〔瑞典〕拉格洛芙 著 石琴娥 译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

富阳美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插页 5 印张 9.75

字数 161000 印数 13126—16150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3 次印刷

ISBN 978-7-5342-5340-9

定 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译本前言

这本《骑鹅历险记》按瑞典文直译篇名应为《尼尔斯·豪格尔森周游瑞典的奇妙旅行》，写的是一个名叫尼尔斯的十四岁小男孩的故事。他家住瑞典南部，父母都是善良、勤劳却又十分贫困的农民。他不爱读书，调皮捣蛋，好捉弄小动物。一年初春，尼尔斯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里因为捉弄一个小精灵而被精灵用妖法变成了一个拇指一般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瑞典各地，从南方一直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八个月才返回家乡。他骑在鹅背上，看到了自己祖国的奇峰异川、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历史，听了许多故事传说，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

上学到了不少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淘气调皮的缺点，培养了勇于舍己、乐于助人的优秀品德。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且又勤劳的好孩子。作者通过这个故事启发少年儿童要有良好的品德和旺盛的求知欲，要善于取人之长补己之短。这个故事能让少年儿童的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同时，小读者从尼尔斯的漫游中也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瑞典的地理历史知识和文化传统，也了解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各种动物和植物。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自这部作品出版以来，瑞典的几代人，上自国王、首相，下至平民百姓，几乎都读过这本书，并在这个故事的潜移默化下长大。

这部在瑞典影响这么大的书，是由一位名叫塞尔玛·拉格洛芙(1858—1940)的女作家创作的。她出生在瑞典西部风景秀丽的韦姆兰莫尔巴卡庄园，并且在那里度过了童年、青年和晚年。她出生后不久左脚不幸残疾，三岁半时，两脚完全麻痹不能行动，从此以后她总是坐在椅子上听祖母、姑妈和其他人讲传说和故事。七岁以后开始大量阅读，书籍给她病残的身体带来了莫大的精神安慰，也激发起了她从事写作的欲望。后来，她的麻痹的双腿经过多次治疗后终于能像健康人一样行走，尽管走路时脚仍有点跛。

一八八一年，她不顾父母反对，只身前往首都斯德哥

尔摩求学并考入高等女子师范学院。一八八五年毕业后，她在南部小城镇任教，同时开始文学创作生涯。经过刻苦努力她终于成功了，成为世界著名作家，并于一九〇九年成为世界上第一位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女作家。

一九〇四年夏，她开始跋山涉水到瑞典全国各地考察，为撰写《骑鹅历险记》作准备，一九〇六年至一九〇七年，此书分上下两册出版。此书自第一次出版到一九四〇年作者去世，已经发行了三百五十万册，是瑞典文学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作品之一。此书迄今已被译成五十余种文字。作者在这部作品中别具匠心的构思和高超的写作技巧，使得世上万物都有了思想和感情。她在书中大量采用拟人的写法，并且把幻想同真实交织在一起，把人类世界发生的事情搬到动植物世界中去，使整部作品有了动感，有了情节。人和拟人化的动植物活跃行动于其间并且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充满情趣，使作品极为生动浪漫。此外，她在书中还穿插了大量童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有的是为了向读者叙述历史事实，有的是为了讲述地形地貌，有的是为了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有的则是为了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歌颂善良战胜邪恶，纯真的爱战胜自私、冷酷和残暴。在她的笔下，瑞典的地理、历史、文化、植物、动物无不蕴含着脍炙人口的故事传说。她用讲故事的办法来传授知识，这种寓教于乐的方式不但使少年儿童易于接受，而且可以使他们牢记在心。

除了《骑鹅历险记》外，塞尔玛·拉格洛夫还发表了思
幽怀古、充满田园情趣的《古斯塔·贝林的故事》(1891)、
反映宗教运动的《耶路撒冷》(I — II ,1901—1902)和回
忆录《莫尔巴卡》(1922)等。

石琴娥

目录



一	这个男孩子.....	1
二	大雪山来的大雁阿卡.....	27
三	野鸟的生活	53
四	格里敏大楼	85
五	库拉山的鹤之舞表演大会.....	105
六	在下雨天里.....	120
七	在罗纳比河的河岸	130
八	美丽的花园.....	145
九	在乌普萨拉.....	165
十	斯德哥尔摩.....	187

十一	老鹰高尔果.....	207
十二	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224
十三	海尔叶达伦的民间传说	243
十四	韦姆兰和达尔斯兰.....	257
十五	一座小庄园.....	266
十六	飞往威曼豪格.....	280
十七	回到了自己的家.....	286
十八	告别大雁.....	302

一 这个男孩子

小精灵

1



从前有一个男孩子。他大概十四岁左右，身体很单薄，是个瘦高个儿，而且还长着一头像亚麻那样的淡黄色头发。他没有多大出息。他最乐意睡觉和吃饭，再就是很爱调皮捣蛋。

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这个男孩子的爸爸妈妈把一切收拾停当，准备到教堂去。男孩子自己只穿着一件衬衫，坐在桌子边上。他想：这一下该多走运啊，爸爸妈妈都出去了，在一两个钟头里可以自己高兴干啥就干啥了。“那么我就可以把爸爸的鸟枪拿下来，放它一枪也不会有





人来管我了。”他自言自语道。

不过,可惜就差那么一丁点儿,爸爸似乎猜着了男孩子的心思,因为在他刚刚一脚踏在门槛上,马上就要往外走的时候,他停下了脚步,扭过身来把脸朝着男孩子。“既然你不愿意跟我和妈妈一起上教堂去,”他说道,“那么我想,你起码要在家里念念福音书。你肯答应做到吗?”

“行啊,”男孩子答应说,“我做得到的。”其实,他心里在想,反正我乐意念多少就念多少呗。

男孩子觉得他从来没有看到过妈妈动作像这时候那样迅速。一转眼工夫她已经走到挂在墙壁上的书架旁边,取下了路德^①注的圣训布道集,把它放在靠窗的桌子上,并且翻到了当天要念的训言。她还把福音书翻开,放到圣训布道集旁边。最后,她又把大靠背椅拉到了桌子边。那张大靠背椅是她去年从威曼豪格牧师宅邸的拍卖场上买来的,平常除了爸爸之外谁也不可以坐的。

男孩子坐在那里想着,妈妈这样搬动摆弄实在是白白操心,因为他打算顶多念上一两页。可是,大概事情有第一回就有第二回,爸爸好像能够把他一眼看透似的,他走到男孩子面前,声音严厉地吩咐说:“小心记住,你要仔仔细细地念!等我们回家,我要一页一页地考你。你要是跳过一页不念的话,那对你不会有什么好处的。”

① 即马丁·路德(1483-1546),十六世纪德国宗教改革的倡导者,基督教路德派的创始人。



“这篇训言一共有十四页半哩，”妈妈又叮嘱了一句，把页数规定下来，“要念完的话，你必须坐下来马上开始念。”

他们总算走了。男孩子站在门口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背影，不由得怨艾起来，觉得自己好像被捕鼠夹子夹住一样寸步难移。“现在倒好，他们俩到外面去了，那么得意，居然想出了这么巧妙的办法。在他们回家之前的这段时间里，我却不得不坐在这里老老实实在地念训言啦。”

其实，爸爸和妈妈并不是很放心得意地走的，恰恰相反，他们的心情很苦恼。他们是穷苦的佃农人家，全部土地比一个菜园子大不到哪里去。在刚刚搬到这个地方住的时候，他们只养了一头猪和两三只鸡，别的啥也养不起。不过，他们极其勤劳，而且非常能干，如今也养起了奶牛和鹅群。他们的家境已经大大地好转了。倘若不是这个儿子叫他们牵肠挂肚的话，他们在那一个晴朗的早晨本来是可以心满意足、高高兴兴地到教堂去的。爸爸埋怨他太慢慢吞吞而且懒惰得要命，在学校里啥都不愿意学；说他不顶用，连叫他去看管鹅群都叫人不大放心。妈妈也并不得觉得这些责怪有什么不对，不过她最烦恼伤心的还是他的粗野和顽皮。他对牲口非常凶狠，对待人也很厉害。“求求上帝赶走他身上的那股邪恶，使他的良心变好起来，”妈妈祈祷说，“要不然的话，他迟早会害了自己，也给我们带来不幸。”



男孩子呆呆地站了好长时间,想来想去,到底念还是不念训言?到后来终于拿定主意,这一次还是听话的好。于是,他一屁股坐到大靠背椅上,开始念起来了。他有气无力,叽里咕噜地把书上的那些字句念了一会儿,那半高不高的喃喃声音似乎在为他催眠,他迷迷糊糊地觉得自己在打盹了。

窗外阳光明媚,一片春意。虽然才三月二十日,可是男孩子住的斯康耐省南部的威曼豪格教区,那里春天早已来到了。树林虽然还没有绿遍,但是含苞吐芽,已是一派生机蓬勃的景象。沟渠里都冰消雪融,化为积水,渠边的迎春花已经开了。长在石头围墙上的矮小灌木都泛出了光亮的棕红色。远处的山毛榉树林好像每时每刻都在膨胀开来,在变得更加茂密。天空是那么高远晴朗,碧蓝碧蓝的,连半彩云彩都没有。男孩子家的大门半开半掩着,在房间里就听得见云雀的婉转啼唱。鸡和鹅三三两两地在院子里踱来踱去。奶牛也嗅到了透进牛棚里的春天的气息,时不时地发出哞哞的叫声。

男孩子一边念着,一边前后点头打盹儿,他使劲不让自己睡着。“不行,我可不愿意睡着,”他想道,“要不然我整个上午都念不完的。”

然而,不知怎么,他还是呼呼地睡着了。

他不知道自己睡了才一会儿还是很长的时间,可是他被自己身后发出来的窸窸窣窣的轻微响声惊醒了。



男孩子面前的窗台上放着一面小镜子，镜面正对着他。他一抬头，恰好朝镜子里看。他忽然看到妈妈的那口大衣箱的箱盖是开着的。

原来，妈妈有一个很大很重的、四周包着铁皮的栎木衣箱，除了她自己外从不许别人打开它。她在箱子里收藏着从她母亲那里继承得来的遗物和所有她特别心爱的东西。这里面有两三件式样陈旧的农家妇女穿的裙袍，是用红颜色的布料做的，上身很短，下边是打着褶裥的裙子，胸衣上还缀着许多小珠子。那里面还有浆得绷硬的白色包头布、沉甸甸的银质带扣和项链等等。如今大家早已不时兴穿戴这些东西了，妈妈有好几次打算把这些老掉牙的衣物卖掉，可是总舍不得。

现在，男孩子从镜子里看得一清二楚，那口大衣箱的箱盖的确是敞开着。他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因为妈妈临走之前明明是把箱盖盖好的。再说只有他一个人留在家，妈妈也决计不会让那口箱子开着就走的。

他心里害怕得要命，生怕有个小偷溜进了屋里。于是，他一动也不敢动，只好安安分分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直怔怔地盯住那面镜子。

他坐在那里等着，小偷说不定什么时候会出现在自己面前。他忽然诧异起来，落在箱子边上的那团黑影究竟是什么东西。他看着看着，越看越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团东西起初像是黑影子，这时候愈来愈变得分明了。不



久之后,他就看清楚那是个实实在在的东西,而且不是个什么好东西,是个小精灵,它正跨坐在箱子的边上。

男孩子当然早就听人说起过小精灵,可是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们竟是这样的小。坐在箱子边上的那个小精灵的身材还没有一个巴掌高。他长着一张苍老而皱纹很多的脸,但是脸上却没有一根胡须。他穿着黑颜色的长外套、齐膝的短裤,头上戴着帽沿很宽的黑色硬顶帽。他的浑身打扮都非常整洁讲究,上衣的领口和袖口上都缀着白色的挑纱花边,鞋上的系带和吊袜带都打成蝴蝶结。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胸衣,那么着迷地观赏那老古董的精致做工,压根儿没有发觉男孩子已经醒来了。

男孩子看到小精灵,感到非常惊奇,但是并不特别害怕。面对那么小的东西是不会使人感到害怕的。小精灵坐在那里,那样聚精会神地沉迷在观赏之中,既看不到别的东西,也听不到别的声音。男孩子便想道,要是恶作剧一下,或者是把他推到箱子里去再把箱子盖紧,或者是别的这类动作,那一定是十分有趣的。

但是男孩子的胆子还没有那么大,他不敢用双手去碰一下小精灵,所以他朝屋里四处张望想找到一样家伙来戳那个小精灵。他把目光从沙发床移到折叠桌子,再从折叠桌子移到了炉灶。他看了看炉灶旁边架子上放着的锅子和咖啡壶,又看了看门口旁边的水壶,还有从碗柜半掩半开的柜门里露到外面的勺子、刀叉和盘碟等等。他还



看了看他爸爸挂在墙上的丹麦国王夫妇肖像旁边的那枝鸟枪，还有窗台上开满花朵的天竺葵和吊挂海棠。最后，他的目光落到挂在窗框上的一个旧纱罩上。

他一见到那个纱罩便赶紧把它摘下来，然后蹿过去，贴着箱子边缘把小精灵扣住。他自己都感到奇怪，怎么竟然这样走运，还没有明白是怎样动手的，那个小精灵就已经真的被他逮住了。那个可怜的家伙躺在长纱罩的底部，脑袋朝下，再也无法爬出来了。

在起初的那一刹那，男孩子简直不知道他该怎么来对付这个俘虏了。他只顾小心翼翼地将纱罩摇来晃去，免得小精灵钻空子爬出来。

小精灵开口讲话了，苦苦地哀求放掉他。他说他多年来一直为男孩子一家人做了许多好事，按理说应该受到更好的对待。倘若男孩子肯放掉他的话，他将会送给他一枚古银币、一个银勺子和一枚像他父亲的银挂表底盘那样大的金币。

男孩子并不觉得这笔代价太大了，可是说来也怪，自从他可以任意摆布小精灵以后，他反而害怕起小精灵来了。他忽然觉得，他是同某些陌生而又可怕的妖怪在打交道，这些妖怪根本不属于他这个世界，因此他倒很乐意赶快放掉这个妖怪。

所以，他马上就答应了那笔交易，把纱罩抬起，好让小精灵爬出来。可是正当小精灵差一点儿就要爬出来的